

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为下属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 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●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

被担保人名称	本次担保金额	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(不含本次担保金额)	是否在前期 预计额度内	本次担保是 否有反担保
江苏江电电力 设备有限公司	2900 万元	24000 万元	是	否

● 累计担保情况

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(万元)	0
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(万元)	110000
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(%)	56.10%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(一) 担保进展情况

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26年6月12日与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垛支行(以下简称“农商银行”)签订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，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江苏江电电力设备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江苏江电”)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人民币2900万元担保，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年度预计担保额度使用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万元

被担保方	担保总 额度	对被担保方的担保余额			剩余可用 担保额度	
		本次担保前	本次新增	本次担保后		
合并报表 范围内子 公司	资产负债率 70%以下	95000	88500	2900	91400	3600
	资产负债率	5000	1000		1000	4000

	70%以上					
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间互相担保	资产负债率70%以下	10000	1000		1000	9000
合计		110000	90500	2900	93400	16600

（二）内部决策程序

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、2026年4月17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6年公司及子公司间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》，同意2026年度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、子公司间互相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11亿元（包括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），担保方式包括保证、抵押、质押等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公司关于2026年公司及子公司间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9）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被担保人类型	法人		
被担保人名称	江苏江电电力设备有限公司		
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	控股子公司		
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	公司间接持股 92.57%，曾祥先间接持股 7.43%		
法定代表人	蔡维锋	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321281083154688D		
成立时间	2013年11月18日		
注册地	兴化市新垛镇工业园区创业路西侧		
注册资本	21000万元		
公司类型	有限责任公司		
经营范围	输电线路铁塔、通信微波塔、钢管杆塔、其他钢结构件、电力金具、紧固件、桥梁构架、路灯杆、高速公路安全护栏、立柱、标志杆、电气化铁路钢结构制品加工、销售，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，金属材料销售；自营和代理输电线路铁塔、通信微波塔及其技术的进出口业务。		
主要财务指标（万元）	项目	2026年3月31日/2026年1-3月（未经审计）	2025年12月31日/2025年度（经审计）

	资产总额	79,598.15	86,898.59
	负债总额	46,690.39	54,014.49
	资产净额	32,907.76	32,884.09
	营业收入	12,030.67	69,025.75
	净利润	23.67	2,385.02

江苏江电为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，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。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与农商银行签订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，为江苏江电（债务人）向农商银行（债权人）在一定期限内连续发生债务提供担保。合同主要内容如下：

- 1、保证最高本金限额：人民币 2900 万元
- 2、保证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
- 3、保证期间：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。
- 4、保证范围：债务人依据主合同与债权人发生的主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本金、利息、逾期利息、罚息、复利、手续费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为实现债权所支付的各种费用。
- 5、合同生效：本合同自各方签名或盖章或按指印之日起生效。
- 6、其他说明：江苏江电其他股东方未按照其股权比例提供担保。

四、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

本次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。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，公司对其经营管理、财务状况等方面具有绝对控制权，其他少数股东不参与日常经营，未提供同比例担保，担保风险可控，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况。

五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及子公司间提供担保总额为 110000 万元（其中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100000 万元，子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10000 万元），占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56.10%；公司及子公司间已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为 93400 万元（含本次担保，其中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92400

万元，子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000 万元)，占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47.63%；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6 月 13 日

● **报备文件**

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